

债券代码：149492

债券简称：21 希望 Y1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1 希望 Y1”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务明细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10 亿元。本期债券以每 1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 1 年），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一、本次调整前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务明细

根据 2021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之约定，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其中拟偿还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人	融品种	金额	到期日	贷款银行
发行人	短期	50,000.00	2022-1-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大道支行
	短期	30,000.00	2021-9-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
	短期	20,000.00	2021-12-30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
合计		100,000.00		

本公司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和具体明

细。如募集资金到位与预计时间不一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调整事宜。发行人已经制定了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会将募集资金转借他人。

二、本次调整后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务明细

为更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减少资金沉淀，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债务明细变更为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一级银行	贷款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00	2020-6-29	2021-6-16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5,500.00	2021-2-23	2021-10-15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3,000.00	2021-2-25	2021-10-15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1,500.00	2021-3-1	2021-10-15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法国外贸银行	50,000.00	2021-2-8	2021-8-7
盐亭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0	2020-8-3	2021-6-16
江油新希望海波尔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	1,000.00	2020-6-29	2021-6-28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3,000.00	2020-8-25	2021-8-25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000.00	2020-8-28	2022-8-21
合计		100,000.00		

三、影响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主要系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为了更合理地利用募集资金，上述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仍符合《证券法》、《管理办法》等

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1 希望 Y1”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务明细的公告》之盖章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

